



人权问题



人权问题

徐崇温 著

重庆出版社

1993年·重庆

(川)新登字010号

责任编辑 杨亚平
封面设计 彭 广
技术设计 寇小平

徐崇温 著
人 权 问 题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新华书店经销 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960 1/32 印张9.375 插页5 字数154千
1993年3月第一版 1993年3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000

*

ISBN 7-5366-2086-1/D·110

定价: 3.60元

自序

一段时期以来，人权问题吸引了我国法学、政治学、哲学、外交、历史、民族、宗教等方方面面的理论兴趣，并为社会各界所普遍关注。究其原因，实因加强人权问题的研究反映了许多方面的必需。

首先，这是为促进世界的两大主题——和平与发展问题——的解决所必需。

当前，我们正处在世界局势发生重大转折的时期里。特别是在东欧剧变、苏联解体、海湾战争结束以后，旧的格局被打破了，新的格局尚未形成；原有的某些矛盾和对抗结束了，又产生了新的矛盾和对抗。世界人民渴望和平与发展，希望在相互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等项原则的基础上建立一个稳定、合理、公正和有利于世界和平与发展的国际新秩序；反之，某些西方国家却推行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它们以人权问题为借口，干涉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内政，损害其主权和尊严，对社会主义国家则搞“和平演变”，企图强

加它们的价值观念、意识形态、政治标准和发展模式，把社会主义国家变成其附庸。在这种情况下，加强对人权问题的研究就成为促进世界的两大主题——和平与发展问题——的解决所必需。无论从积极参加国际人权活动，推动国际新秩序的建立来说，还是从反对某些西方国家以人权问题为借口，干涉别国内政的“人权外交”来说，都是如此。

其次，这是为进行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教育所必需。

在意识形态领域内散布西方资产阶级所谓自由、民主、人权观点，引起人们、特别是一些青年学生思想上的疑惑和迷惘，这历来是某些西方国家对社会主义国家推行“和平演变”战略的一个重要方面。前些时候，在西方宣传的影响下，有的人居然要求美国总统“关怀”中国的人权，要求他“在中国的人权问题上采取更强硬的立场”，要求“外国公司用抽出资金的办法在人权问题上向中国施加压力，至少把人权作为投资条件”。他们丧失了国格、人格去侈谈什么“人权”。这就说明，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正确而通俗地阐明什么是人权？是多少人的人权，即是多数人的、少数人的、还是全国人民的人权？西方资产阶级讲的人权同我们讲的人权其观点不同到底在哪里？正确而通俗地阐明这些问题就成为我们进行

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中的一项极其重要的任务。

其三，这是为建设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体系所必需。

在马克思主义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经典作家曾经从许多方面阐述过马克思主义的人权观点。但是，一方面因为他们的这些精辟论述大都散见于不同时期就不同问题所发表的论著中，没有形成严密、完备的人权理论体系；另一方面，因为最近几十年来，人权问题有了极其广泛和深刻的发展，出现了许多新的实践和新的经验，也遇到了一系列新的情况和新的问题，迫切要求给予它们以马克思主义的剖析、概括和回答。对于我们来说，广泛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加强对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体系的建设，更是我们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过程中所必需解决的一个重要课题。

最后，这也是为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所必需。

就我国民主和法制的性质由社会主义制度所决定来说，它无疑要比资本主义的虚伪、狭隘和骗人的民主和法制高出许多，是一种更高类型的民主和法制，广泛、公平和真实的民主和法制；但是，就我国的民主和法制又受我国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水平的制约，受旧中国长期缺乏民主和

法制的传统等情况所制约来说，我国的民主和法制又有待于进一步完善，以适应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需要。加强人权问题的研究则将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过程中，我国民主和法制的日臻完善以及更高层次和更加广泛的人权保障系统的实现提供必要的理论指导。

现在奉献给大家的这本书，就是根据我对这多方面的必需的认识写成的，它的结构和章节设置也是围绕着这些需要而展开的：

“人权的基本概念”试图在讨论到底应该怎样考察人权问题的方法论问题中、在探讨长期困扰人们的关于人权的特殊性和普遍性的对立统一中展开人权概念的界定；

“西方资产阶级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和“马克思主义人权观与资产阶级人权观的原则界限”叙述了人权理论的发生、发展和两种人权观的对立；

“人权的发展历程”追溯和论述人权制度、人权实践中直到当前的发展；

“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权状况”和“社会主义中国的人权状况”叙述两种不同社会制度下人权状况的本质差别；

“人权与主权”针对着种种用人权贬低和损害主权的理论，阐明主权和人权、和人权的国际保护的关系；

“美国的人权外交”从美国历史上追溯“人权外交”的来龙去脉、它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变化及发展以及美国人对它的责难。

希望通过这些，使这本书能够对人们了解人权问题的方方面面以及进一步深入研究人权问题有所裨益。

由于种种原因，长时期以来，我国对人权问题的理论研究一直比较薄弱，对其中有些问题的研究还刚刚开始不久，再加上我个人的视野和水平极其有限，如书中有挂一漏万、乃至立论失当之处，希望得到同志们的批评指正。

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体系的建设需要有许多同志从各个方面、各个角度共同参与，我向大家奉献上这本书，就是这种参与的一个“意思表示”；同时，我要感谢在一系列人权问题讨论会上积极发表意见和参加讨论的许多同志，正是这些意见和讨论启发和丰富了我的思考。我竭诚地希望，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尽快地把这样一个体系建设起来。

目 录

自序.....	(1)
一、人权的基本概念.....	(1)
(一) 考察人权问题的基本方法	(3)
(二) 人权的特殊性	(6)
(三) 人权的普遍性	(14)
(四) 人权的权利性质	(21)
(五) 人权的种类	(24)
二、西方资产阶级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	(26)
(一) 天赋人权论的思想先驱——古希腊 罗马的自然法思想	(26)
(二) 荷兰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	(32)
(三) 英国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	(42)
(四) 德国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	(53)
(五) 法国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	(59)
(六) 美国的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	(81)
(七) 天赋人权-自然权利论遭到的批评	(89)
三、马克思主义人权观与资产阶级人权观	

的原则界限·····	(95)
(一) 关于人权的历史性·····	(95)
(二) 关于人权的社会经济制约性·····	(98)
(三) 关于人权的阶级性·····	(102)
(四) 关于提出人权问题的立脚点·····	(109)
(五) 关于人权的主体·····	(111)
(六) 关于人权所覆盖的领域·····	(115)
(七) 关于权利和义务的关系·····	(117)
(八) 关于人权的地位·····	(118)
(九) 关于人权观的理论基础·····	(122)
四、人权的发展历程·····	(125)
(一) 处在萌芽状态中的人权: 18世纪以 前英国的4个法律文书·····	(125)
(二) 第一代人权: 美国的《独立宣言》 和法国的《人权和公民权宣言》 ·····	(131)
(三) 人权由政治权利 到社会、经济、 文化权利的发展: 《世界人权宣言》 和联合国人权公约·····	(139)
(四) 人权由个人权利到集体权利的 发展: 联合国关于民族自决权的决 议和宣言·····	(143)
(五) 生存权、发展权是发展中国家人 民的首要人权: 联合国《发展权宣 言》和《中国的人权状况》·····	(149)

五、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权状况	(161)
(一) “平等地剥削劳动力是资本的首要人权”	(161)
(二) 资产阶级把法律上的形式平等应用于在生产资料占有方面不平等的人们，造成了少数资产阶级的金钱特权	(169)
(三) 资产阶级法律剥夺被压迫民族和人民“不可转让的”自然权利	(174)
(四) 资产阶级在统治基础遭到威胁时便以步兵、骑兵、炮兵代替自由、平等、博爱	(186)
六、社会主义中国的人权状况	(197)
(一) 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争得人权，是百余年来中国人民的奋斗目标	(198)
(二) 人民民主专政保障和发展了中国人民广泛、公平、真实的人权	(205)
(三) 所谓“西藏的人权问题”	(214)
(四) 所谓“计划生育侵犯人权”	(222)
七、人权与主权	(225)
(一) 主权概念及其形成和发展	(225)
(二) 所谓“人权高于主权”说	(230)
(三) 所谓“人权无国界”说	(239)

(四) 所谓“人道主义干涉”说·····	(244)
(五) 人权的国际保护问题·····	(251)
八、美国的人权外交 ·····	(260)
(一) 前卡特时期·····	(260)
(二) 卡特及其“新的人权运动”·····	(269)
(三) 后卡特时期·····	(275)
(四) 美国人权政策的另一面·····	(280)
(五) 美国人对美国政府人权外交的批评 ·····	(286)

人权的基本概念

人们在刚接触到“人权”这个名词时，一个十分自然的想法，便是要求给出一个有关人权的清楚而明晰的定义。于是，在有关人权的论文和著作中，就出现了一大堆有关人权的概念和定义，什么人权就是作为人的权利啦；什么人权就是人的自然权利啦；什么人权就是从人性中必然产生出来的权利啦；什么人权就是人作为人按其本性、凭其资格应当享受的权利啦；什么人权便是为人要维持和改善生活所必不可少的东西的独特反映啦；什么人权就是人这个有理性的主体价值的应有表现啦；什么人权就是指一种只是因为一切人都是人而平等地属于一切人的普遍权利啦；……诸如此类的人权定义还可以列出一大堆。然而，罗列出这么一堆人权定义的结果，并不是使人们对人权这个概念更清楚了，反倒是更糊涂了。这是因为人们发现：既然人权是作为一般权利确定下来的人的基本要求，它涉及人们在一定社会中的地位 and 人们同国家的关系，那么，在不同的时代、不

同的人们那里，对于人权、人的自然权利、人应享的权利……的理解就必定是各不相同的，他们对人权内容的要求也不可能是一样的。所以，用这样一些名词去解释人权、给人权下定义，是不可能使人们对人权概念有一个清楚明晰的认识的。

这种情况的出现，使得西方一些法学家甚至打算放弃对“什么是人权”这个问题作出概括性回答的意图。

例如，菲利浦·艾尔斯顿在他所编著的《国际人权法》一书中写道：

“在今天的世界上，各国政府在人权问题上的共同认识是非常脆弱的”，“因为不存在任何一种可以得到普遍接受的关于‘人权究竟是什么’的学说。”^①他认为，不存在一套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对任何民族都有确实根据的人权基准。这一点已被广泛认识到了。

在大卫·星格莱纳里所编《人权运动，理论和尺度》一书中，拉推尔撰文说：

“人权概念的范围是广泛的，在关于‘真正的’人权是什么的问题上，意见有相当大的分歧”，“以致很少有人就人权概念的基础进行写作的。”他由此引出结论说：“与其假定这个概念是普遍

^① 菲利浦·艾尔斯顿：《国际人权法》，哈佛大学法学院1986年版第786～787页。

的，不如对此作某些经验的研究。”^①

拉姆查主编的《人权：〈世界人权宣言〉发表之后30年》一书则说：

“人权问题凡涉及对理论或学说作合理的解释或辩护之处，都牵涉到我们每个人的道德和哲学（或非哲学）信念的整个结构。只要人们的信念和哲学思想不统一，他们所作的解释与辩护便会互相冲突。”^②

克劳德·勒福在《民主和政治理论》一书中甚至说什么：

“当我们开始问我们自己人权究竟是什么的时候，我们就发现我们自己被拖进了问题的迷官之中。”^③

（一）考察人权问题的基本方法

然而，在实际上，人们在人权的定义问题上所遇到的困难并不是由人权本身带来的，而是由人们在考察人权问题时所采取的那种抽象的、永恒的观点和方法带来的。因此，真正需要抛弃

① 大卫·星格莱纳里编：《人权运动，理论和尺度》，纽约1988年版第819页。

② 拉姆查主编：《人权：〈世界人权宣言〉发表之后30年》，1978年英文版第121～122页。

③ 克劳德·勒福：《民主和政治理论》剑桥1988年版第21页。

的，不是界定人权的概念和定义的打算，而是把人权当作抽象的、永恒不变的东西的那种观点和方法。

像人性、人的本质等问题一样，人权也不是什么抽象的、永恒的东西，不是始终不变地贯穿在人类社会各阶段的人的自然本性，而是与社会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的一个社会关系范畴。

马克思在谈到人性、人的本质的时候，曾经批驳过那种把它们当作抽象的、永恒的东西的考察方法而指出：

“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实际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①

“整个历史无非是人的本性的不断改变而已。”^②

圣桑乔以为：“到现在为止人们总是先给自己制定人的概念，然后取得自由，而自由的程度取决于实现这个概念时的需要；人们取得的自由的程度每次都由他们关于人类理想的相应观念来决定；同时在每个个人身上必然会保存着和这种理想不符合的某种残余，因而这种残余作为‘非人的东西’还没有得到解放……”，“实际上，事实是这样的：人们每次都不是在他们关于人的理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74页。

所决定和容许的范围之内，而是在现有的生产力所决定和所容许的范围之内取得自由的”，“这里所谓‘非人的东西’同‘人的东西’一样，也是现代关系的产物。”^①

“‘人的’这一正面说法是同某一生产发展的阶段上占统治地位的一定关系以及由这种关系所决定的满足需要的方式相适应的。同样，‘非人的’这一反面说法是同那些想在现存生产方式内部把这种统治关系以及在这种关系中占统治地位的满足需要的方式加以否定的意图相适应的，而这种意图每天都由这一生产发展的阶段不断地产生着。”^②

所以，“人们按照自己的物质生产的发展建立相应的社会关系，正是这些人又按照自己的社会关系创造了相应的原理、观念和范畴。所以，这些观念、范畴也同它们所表现的关系一样，不是永恒的。它们是历史的暂时的产物。”^③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人性、人的本质等问题上揭示的这些方法论原理同样地适用于人权问题的考察。

在《法学家的社会主义》这篇由考茨基根据恩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0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08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44页。